

東南科技大學 學生成績申訴申請單

學號		姓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系(所) 班級	系(所) 年 班			手機	
申訴 課程	修課班級	科目名稱		任課教師	原得分數
※學生對學期成績如有疑義應即向任課教師複查或向開課單位提出書面成績複查。 ※對書面成績複查結果如仍有異議，於接到複查結果後一週內檢附相關資料向教務處提請申訴，但以一次為限。 ※本申請表請交教務處註冊組。					
申請申訴具體事由： 申請人簽名：					
教務處註冊組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承辦人簽章：					
處理情形	本案業經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第____次 教務會議通過。 ☐決議維持原評定成績。 ☐請任課教師重新評定該生成績。			註冊組長	教務長